

2024 年济宁高新区区级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根据省、市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高新区工作安排，经高新区财政金融局汇总，高新区 2024 年区级预算部门，包括管委会本级及内设处室、单位、市直驻区单位及高新区下辖街道办事处，2024 年高新区区级使用当年预算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155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数下降 58.67%，主要原因是高新区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大力压减公务用车购置及维护费用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维护费 152 万元(其中：公务车购置经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2 万元)，比 2022 年预算下降 144%，主要是 2023 年因疫情原因购置公安执法用车，造成当年费用加大，24 年法院、检察院经费上划，执法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降低；公务接待费 3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下降 100%，原因是各单位压减公务接待费用。

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和中央省“政府过紧日子”的要求，今后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将会同各预算单位，继续完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编制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规模，确保区级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总规模比上年只减不增。

注释：

1、因公出国(境)费，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，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3、公务接待费，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